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工业互联网函〔2025〕41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关于开展 2025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典型案例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

现将《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关于开展2025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推荐工作的通知》（工规函〔2025〕524号）转发给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地市积极组织有关单位参与案例征集，申报单位于7月20日前提交案例材料。其中，企业案例采取在线申报方式，由企业登录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综合信息服务平台（<https://szgx.miit.gov.cn/zzysz>），在“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入口，根据提示进行注册填报。申报企业需对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城市、重点园区、产业集群案例（可编辑文档和PDF盖章件）无需在系统申报，由地市统一汇总。

二、请各地市认真做好案例材料真实性、完整性的审核和推荐工作，（我厅工作人员将平台下载的企业案例材料发给各地市，深圳作为计划单列市可直报司局），每个地市择优推荐不超过3个案例，于7月23日前将推荐案例材料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推荐表》（可编辑文档和PDF盖章件）报我厅。

(此页无正文)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7月5日

(联系人: 曾强、胡龙珍, 电话: 020-83133402、020-83133376)

工业和信息化部司局简函

工规函〔2025〕524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关于开展2025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及计划单列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有关中央企业：

为落实《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引导广大制造业企业深刻认识数字化转型的重大意义，激发企业实施数字化改造的积极性，交流互鉴成功经验做法，现组织开展2025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案例主体

案例主体包括城市（包括地级市、直辖市的市辖区、副省级城市、计划单列市等）、重点园区（指列入国家开发区公告目录内且以工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包括国家高新区、国家级经开区等）、产业集群（包括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等）、企业（包括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其中，城市案例侧重为推动本地区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改造采取的政策举措和组织模式等典型经验做法；重点园区案例和产业集群案例侧重为推动园区内或集群内企业数字化改造采取的主要做法，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优化升级基础设施、促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链式改造、强

化公共服务保障等；企业案例侧重聚焦通过数字化技术产品与服务解决企业痛点问题、探索基于大模型的智能制造新模式、培育具有工业基因的数字化转型服务机构，突出解决方案的成效、可复制性和行业特点。

二、推荐要求

（一）案例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与价值取向，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夸大陈述。

（二）案例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可对外公开。

（三）案例具有较强的创新性、代表性、示范性和实效性，具有较强的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

（四）案例应重点突出、表述准确、逻辑清晰，资料详实，图文并茂，按照规范格式编写（详见附件1），字数不超过2500字。

（五）申报企业主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三年经济效益良好、信用记录良好且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等事故，无违法违规行为。

（六）已入选2024年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的主体，不再推荐。

三、推荐程序

（一）主体申报

企业（含央企）案例采取在线申报方式，申报主体登录制造

业数字化转型综合信息服务平台（<https://szgx.miit.gov.cn/zzyszh>），在“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入口，根据提示进行注册填报。申报企业需对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报起始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0 日。城市、重点园区、产业集群案例无需在系统申报，直接报送至各省工信主管部门。

（二）初审推荐

省级（含计划单列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8 月 5 日集中开展初审推荐工作，按照前述要求审核材料真实性、完整性，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上审核企业案例，上传拟推荐城市、重点园区、产业集群案例，择优推荐不超过 10 个案例（城市 1 个、重点园区 1 个、产业集群 1 个、企业 7 个，其中制造业企业推荐数量不少于 4 个），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前提交推荐意见（详见附件 2）。有关中央企业负责组织本系统推荐工作，审核推荐 1 个案例。

（三）案例遴选

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组织专家对案例进行遴选，组织编写 2025 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集，宣传推广典型做法。

四、联系方式

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 010-68205103

010-66038830（传真）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13 号

邮编：100804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010-62301356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 52 号

邮编：100191

附件： 1.2025 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申报模板
2.2025 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推荐表



抄送：抄送机关。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申报模板

案例类别：城市/重点园区/产业集群/企业

案例名称：案例名称应体现案例特色亮点，示例：XX（企业）：应用 XX 技术推动 XX（场景）实现 XX（成效）。

摘要：对案例进行概括描述，字数 300 字以内。

正文：图文并茂，篇幅控制在 2500 字以内。

一、背景情况

阐述面临的问题挑战和需求，预期实现的目标等。

二、主要做法

分条说明采取的具体举措和做法。

城市案例侧重为推动本地区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改造采取的政策举措和组织模式等典型经验做法。

重点园区/产业集群案例侧重为推动园区/集群内企业数字化改造采取的主要做法，包括但不限于优化升级基础设施、促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链式改造、强化公共服务保障等。

制造业企业案例侧重聚焦解决企业痛点问题运用的数字化技术产品（包括人工智能大模型应用）、采取的数字化解决方案等，突出行业特点。

数字化转型服务商案例侧重服务制造业企业实现数字化

转型、大模型应用等情况，突出解决方案的行业特点和可复制性。

三、成效与亮点

分条提炼取得的具体成效、特色亮点和发挥的作用等。

四、经验启示

总结提炼取得的主要经验，分析案例的应用推广前景和方式，提出相关工作建议等。

备注：

1.格式要求：一级标题用三号黑体，二级标题用三号楷体，三级标题用三号仿宋_GB2312，正文用三号仿宋_GB2312。注释用五号宋体。可提供与案例相关的图片或表格，图片格式为 jpg 或 bmp。图题为黑体，五号，加粗，位于图片下方，居中。表题为黑体，五号，加粗，位于表格上方，居中。

2.文件命名：案例类别-案例名称。

附件 2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推荐表

报送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序号	案例类别	案例名称	案例简述 (300 字以内)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城市				
2	重点园区				
3	产业集群				
4	制造业企业				
5	数字化转型服务商				
6					